

負責人投保金額申報注意事項

一、負責人投保金額相關規定

- (一) 以「營利所得」(或「執行業務所得」)為投保金額。(健§20)
- (二) 不得低於其適用勞工退休金月提繳工資分級表之月提繳工資及勞工保險之投保薪資。(健§21)
- (三) 員工未達5人---除自行舉證申報外，應按投保金額分級表最高一級申報(目前為182,000元)。最低不得低於公民營事業受雇者之平均投保金額(目前為34,800元)及其所屬員工申報之最高投保金額。(健細則§46)
- (四) 員工5(含)人以上---除自行舉證申報外，應按投保金額分級表最高一級申報(目前為182,000元)。最低不得低於勞保投保薪資最高一級(目前為45,800元)及其所屬員工申報之最高投保金額。(健細則§46)

二、舉證申報投保金額應檢附之證明文件

負責人申報調整投保金額之舉證文件			
負責人	所得類別	舉證文件(擇一)	計算方式
公司組織事業負責人	營利所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最近年度個人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書 ■個人綜所稅納稅證明書或所得資料清單 ■營利所得扣繳憑單及股利憑單 	54C 盈餘／所得月數
合夥事業負責人	營利所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最近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結算申報書及合夥契約書影本 	(營利所得*盈餘分配比例)／所得月數
獨資事業負責人	營利所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最近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結算申報書 ■最近一期營業稅查定課徵核定稅額繳款書 	營利所得／所得月數
小規模營利事業負責人	營利所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最近一期營業稅查定課徵核定稅額繳款書 	營業銷售額*純益率(約6%)／營業稅課徵月數
專門職業技術人自行執業者	執行業務所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最近年度個人綜合所得稅核定通知書 ■個人綜所稅納稅證明書或所得明細表 ■執行業務所得結算申報書 	執行業務所得／所得月數
新成立投保單位	營利所得 執行業務所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聲明書 	未檢附聲明書者，由分區業務組依健保法相關規定核定